

采购项目编号：SXTACD2026-004

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业务用房
维修改造工程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泰安诚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二零二六年五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一、总则	18
二、招标文件	19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20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3
五、开标与评标	24
六、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28
第三章 商务要求	33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35
第五章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38
第六章 评标办法	4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5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3月0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YZACG2026-004

项目名称: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9,547,5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一标段:看守所拘留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

合同包预算金额:4,905,066.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905,066.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警察业务用房施工	看守所拘留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905,066.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天

合同包2(二标段:执法办案监督管理中心维修改造):

合同包预算金额:1,802,45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802,45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警察业务用房施工	执法办案监督管理中心维修改造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802,45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天

合同包 3(三标段：铁骑中队业务用房维修改造)：

合同包预算金额：2,839,984.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839,984.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3-1	警察业务用房施工	铁骑中队业务用房维修改造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839,984.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天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一标段：看守所拘留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2)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6) 财政部司法部《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7)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8)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9)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 (10)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 2(二标段：执法办案监督管理中心维修改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2)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6)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7)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8)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9)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10)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 3(三标段：铁骑中队业务用房维修改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2)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6)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7)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8)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9)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

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10）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一标段：看守所拘留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的注册人员，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并持有有效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提供无在建工程、无不良记录（提供网页截图或承诺）；

（4）提供完整且有效的2024年度或2025年度赋码后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5）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险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9）信用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信用中

国（陕西榆林）网站（<https://credit.yl.gov.cn/>）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投标截止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10) 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

(11)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供应商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合同包 2(二标段：执法办案监督管理中心(修改造)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的注册人员且具备建筑装饰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并持有有效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提供无在建工程、无不良记录（提供网页截图或承诺）；

(4) 提供完整且有效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赋码后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5)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保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9) 信用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的单位、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https://credit.yl.gov.cn//)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10) 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

(11)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合同包 3(三标段：铁骑中队业务用房维修改造)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的注册人员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并持有有效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提供无在建工程、无不良记录（提供网页截图或承诺）；

(4) 提供完整且有效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赋码后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企业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5)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9) 信用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 (<https://credit.yl.gov.cn/>)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10) 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

(11)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供应商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2月09日至2026年02月13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登录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03月04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上递交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不见面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com/>），选择“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其后果自负。

(2) 特别提醒：①本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要求。②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供应商使用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制作、密封、加密、递交、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3楼E18、E19窗口，联系电话：0912-3452148、或下载手机APP：陕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线上购买。

(3) 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入库登记、CA 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4) 供应商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5) 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答疑”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 (*.SXSCF 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

地址：横山区迎宾路横山分局

联系方式：0912-76185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泰安诚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兴达路 375 号国际商务大厦六楼 610

室

联系方式：1869199807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珊

电话：18691998073

陕西泰安诚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2 月 02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HJACD2026-004 采购项目名称: 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2	采购人	名称: 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 地址: 横山区迎宾路横山分局 联系方式: 0912-7618510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 陕西泰安诚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兴达路375号国际商务大厦六楼610室 联系人: 高珊 电话: 18691998073
4	采购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
5	采购预算	预算金额: 68225500.00元 一标段预算金额: 4905066.00元 二标段预算金额: 1802450.00元 三标段预算金额: 2839984.00元。 本次招标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其自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示认为无效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投标报价	合同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招标所要求的所有工程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工程服务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注明本次工程的所有单项价格,任何有解释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8	资质要求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的注册人员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并持有效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提供无在建工程,无不良记录(提供网页截图或承诺)。

禁止复制

招标文件严禁复制

招标文件严禁复制

招标文件严禁复制

招标文件

禁止复制

招标文件严禁复制

(4) 提供完整且有效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赋码后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年的，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5)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完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9) 信用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c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https://credit.yl.gov.cn/>）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的供应商均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10) 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

(11)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算，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有关资质证明文件的特别说明：

1) 供应商必须对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法律责任。

2) 上列资格证明文件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且为必备资格条件，缺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合法性审核不合格的，自动丧失供应商资格，按照无效标处理。

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采用信用承诺书代替（后附格式）
10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
11	投标文件纸	正本份数：壹份；副本份数：贰份。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不

复制

招标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

禁止复制

禁止复制

	纸质版	<p>加密版软件生成的投标文件 PDF)并标注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装订要求：双面打印胶装，不得出现活页。投标人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5 个工作日内将三注两副纸质及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软件生成的不加密的投标文件 PDF) 邮寄或送到代理公司指定地点。(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兴达路 375 号国际商务大厦六楼 610 室，联系人：高珊 联系电话：18691998073)。</p> <p>注：(1)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均须提供投标响应文件纸质版。</p> <p>(2)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评标过程均以网上实际流程为准，纸质版投标文件仅作为后期相关监督部门及招标人档案留存资料。</p>																
12	纸质版封装要求	<p>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电子版需封装在一个封袋中(封袋上将有水印)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条处加盖投标人鲜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标识。</p>																
13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址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3 月 04 日 09 时 20 分 00 秒(北京时间)。投标文件递交地址：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p>																
14	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p>开标时间：2026 年 03 月 04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不见面开标室</p>																
15	评标方法	<p>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p>																
16	现场踏勘	<p>投标人可根据招标文件的招标内容对项目现场或周边环境自行踏勘，由此引发的费用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p>																
17	同义词语	<p>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各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发包人”和“投标人”、“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p>																
18	政府采购融资政策	<p>政府采购融资政策：</p> <p>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集中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深入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集中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序号</th> <th>银行名称</th> <th>产品名称</th> <th>贷款额度</th> <th>贷款期限</th> <th>贷款利率</th> <th>办理时效</th> <th>联系人</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长安银行</td> <td>政采贷</td> <td>1000</td> <td>1-3 年</td> <td>3%</td> <td>72 小时</td> <td>魏 爽</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	1-3 年	3%	72 小时	魏 爽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	1-3 年	3%	72 小时	魏 爽											

复制

招标

			行	货	万元		时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	行	贷	1000	1-3年	3.45%起	24小时	高明 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E	行	贷	1000	1-3年	3.3%	72小时	尹培永 18791214448
4	中国银行	政采E	行	贷	1000	1-3年	3.45%	72小时	李浩 18691230007
5	招商银行	政采E	行	贷	3000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辉 15596100007
6	浦发银行	政采E	行	贷	1000	1年	3.45%起	72小时	朱 1562189158
7	农商银行	政采E	行	贷	1000	1-2年	3.45%-5.8%	24小时	陈 1529875056
8	农业银行	政采E	行	贷	1000	1年	3.1%	24小时	王真 15009226862
9	民生银行	政采E	行	贷	3000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0	兴业银行	政采E	行	贷	1000	1年期	3.4%	72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1	广发银行	政采通	行	通	1000	1年	3.45%起	24小时	李恩嘉 15191820101
12	建设银行	E政通	行	通	1000	1年	3.2%	72小时	张宇 15929397838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19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与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不扣除。																				
20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21	投标答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招标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所提出的问题予以解答，并出具书面答疑纪要。答疑纪要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	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23	招标代理服务	1. 采购代理机构将项目备案资料交接于采购单位后，采购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参照原国家标准《国家计委价格（2002）1980号文》按工程类标准收取。 2. 采购代理服务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th> <th>货物招标</th> <th>服务招标</th> <th>工程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以下</td> <td>2.5%</td> <td>1.5%</td> <td>1.0%</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d>0.8%</td> <td>0.7%</td> </tr> <tr> <td>500-1000</td> <td>0.8%</td> <td>0.45%</td> <td>0.5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5%</td> <td>0.25%</td> <td>0.35%</td> </tr> </tbody> </table>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以下	2.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以下	2.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招标

招标文件

		<table border="1"> <tr> <td>5000-10000</td> <td>0.2%</td> <td>0.1%</td> <td>0.2%</td> </tr> <tr> <td>10000-100000</td> <td>0.05%</td> <td>0.05%</td> <td>0.05%</td> </tr> <tr> <td>1000000 以上</td> <td>0.01%</td> <td>0.01%</td> <td>0.01%</td> </tr> </table> <p>3. 本项目属于工程招标。 4. 代理费汇款账户：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泰安诚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兴达路支行 账 号：26090701040012043</p>	5000-10000	0.2%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5000-10000	0.2%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24	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含扫描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如有复印件应是最新、有效、清晰的。因复印件不清晰可能会导致无效，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25	合同签订	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26	投标人提出问题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												
27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												
28	不见面开标	<p>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一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1) IE 浏览器输入网址：http://111.20.184.126:8084/BidOpeningHall/Whall/dqxianyang/login; 2)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3)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 2、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对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3、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注：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在解密时间由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4、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人员（1）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5、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进行下载。 6、投标人应及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和答疑纪要等相关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必须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开标时需使用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锁（CA 锁），在规定时间内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其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严禁复制

严禁复制

复制

招标

29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p>1. 供应商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候登录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同拒绝接收。</p> <p>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标过程，详见招标文件以及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p>
30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处理措施	<p>投标人未按规定时间完成解密或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导入失败的，视为其撤销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p>
31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与签名	<p>1. 投标文件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现场时务必携带数字认证证书(主键及私钥)及解密文件所用的副钥)，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p> <p>2.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及“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p> <p>3.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xxxq.sxggzyjy.cn/)，选择“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选择“上传投标文件”菜单页面，上传加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交易平台予以记录。</p> <p>4. 投标文件中所有涉及签字、盖章的，各投标单位须将所有签字盖章完成后上传。</p> <p>5. 投标文件各页内容均需逐页盖章。</p>
32	信用承诺公示要求	<p>信用承诺公示要求：</p> <p>各供应商单位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传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p> <p>信用承诺操作相关事宜如下：后附操作手册</p> <p>(1) 进入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点击信用承诺书右上角显示主动上报，在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承诺事项，承诺事项名称为原纸质版的标题名称。</p> <p>(2) 承诺时间为当日，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受理部门为榆林市财政局(《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人信用承诺、委托代理人信用承诺、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保证金))。</p> <p>(3) 供应商需上传四项信用承诺：①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②投标人信用承诺；③委托代理人信用承诺；④投标保证金承诺书。(信用承诺书的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p> <p>所有账号问题在政务网内咨询或拨打 02987382893、029-87382894。</p> <p>注：如未按照上述要求办理，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其投标将被否决，后果自负。投标人请将申报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附件中，如不执行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p>

禁止复制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

禁止复制

招标文件

33	各行业划分标准具体为	<p>1. 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2.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3. 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4. 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5. 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6. 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7. 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8.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9. 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0. 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1.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	------------	--

复制

		<p>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3.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4.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p> <p>16.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本项目所属行业：建筑业</p> <p>划分标准：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备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中小微型企业不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p>
34	信用查询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供应商存在不良行为记录的，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5	履约要求	本次采购，投标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 10 日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非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成交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口接受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响应文件中出现多个报价。
37	招标文件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一、总则

1. 资金来源

1.1 本次招标采购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 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投标人

2.1 实施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为陕西泰安诚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 合格的投标人：

2.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条件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特定资格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方为合格的投标人；

2.2.2 供应商应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2.2.3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供货人才能参加投标。

2.2.4 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2.2.4.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2.2.4.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2.2.4.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2.2.4.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2.3 投标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采购单位（包括陕西泰安诚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及采购人）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招标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如果投标人在投标中隐瞒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投标无效。

2.4 投标人必须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方可参加投标。

2.5 投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3. 投标工程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 投标工程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4. 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 投标人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投标资料、信息是真实、有效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投标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招标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招标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工程，招标程序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商务要求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参考格式）

第五章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六章 评标方法

第七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投标人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6.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泰安诚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 采购代理机构如果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发布招标公告的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文件中有关表述不准确或难以理解或有疑义的内容，各供应商应及时与代理公司人员联系；否则，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各供应商承担。

7.3 各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也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左上角的信息提醒，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单独通知，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

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信息公告·更正公告】；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中的【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递给每个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文件中有关表述不准确或难以理解或有疑义的内容,各供应商应及时与代理机构人员联系;否则,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

7.4 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语言和投标货币

8.1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1) 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和投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书、投标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内容至少应包括工程组织实施计划和工程质量保证、人员配备等。

3) 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4) 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要求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5) 按照投标人须知要求出具的工程服务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6)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9.2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投标人只允许提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9.3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为“项目”,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文件格式

10.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七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施工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 按招标文件第 9 条的内容及要求和第七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漏填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报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工程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工程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11.2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3 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为合同总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各项费用、税金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供应商漏报或不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认为有关费用已包括在投标报价中而不予支付。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12.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2.2 投标人必须按要求提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2.1 投标人应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人员配置能力；

12.2.2 投标人应有能力履行招标文件所规定的由投标人在工程地点提供施工技术支持和施工服务。

12.2.3 投标人认为能够证明投标人提供优质施工能力的其他文件。

13.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施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投标，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投标，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片和数据等，它包括：

13.2.1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施工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施工服务对招标的施工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13.2.2 施工内容的详细说明。

14. 投标保证金

14.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采用信用承诺书代替（后附格式，投标人须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申报）。

14.2 开标时经审查，未提交信用承诺书及未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申报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3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九十天。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届满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

16.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投标人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36）”，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

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1009980000

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3楼E18、E19窗口，联系电话：0912-3452148、或下载手机APP：陕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线上购买。

16.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本章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同时提交纸质版壹份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和电子版。如果发生正本与副本或电子版不一致的情况，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6.2 投标文件纸质版需打印由不加密版软件生成的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提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投标人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7.1 电子版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3、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2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版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提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3、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4、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或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

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

5、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

17.3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3.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本密封及标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18.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

18.2 代理机构只负责投标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8.3 无论投标人中标与否，均须提供投标响应文件纸质版。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0. 投标的修改与撤回

20.1 投标人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投标文件，再重新提交新版。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开标与评标

21. 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开标时所有投标人代表自愿参加，不参加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参加开标的法人或授权代表应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一小时内进行电子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开标时，由供应商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工期等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如果有），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未在开标时宣读的投标价格和价格折扣，评标时不予承认。

21.3 只有在开标时唱出的价格和价格变动声明，评标时才能考虑。

21.4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21.5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2.6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网络、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从线上转线下或者停止开评标活动。

22. 评标组织及评标原则

22.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①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②技术复杂；③社会影响较大。）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法人授权书。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独立进行评标工作。

22.2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使用任何方式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2.3 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4 如果投标人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标委员会的澄清要求，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投标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标。

22.5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2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2.6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2.6.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商务技术是否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等。

22.6.2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修正：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

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2.6.3 符合性审查：在详细评审之前，根据本须知第 22.6.4 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性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2.6.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 4) 投标书无投标人鲜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或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委托书的；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
- 6) 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单位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8) 投标文件存在有重大缺漏项的；
- 9)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0) 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包括但不限于：工期、付款方式等）；
- 11) 投标人未经过正常渠道获取招标文件，或投标人名称与获取招标文件时登记的投标人名称不符的；
- 12) 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同一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 1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4) 逾期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15)提交的响应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16)供应商拒绝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17)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用旧版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响应文件；

18)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打开；

1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0)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者其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递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6.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2.6.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2.6.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2.6.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2.6.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2.6.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2.6.5.6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2.7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2.7.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22.6.4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

22.7.2 详细评审按照第六章“评标方法”的评标方法进行。

22.8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一至三名中标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

23.1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方面，向采购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应予以废标。

24. 评标方法

24.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以下评标方法中的一种：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并依次排序。

24.2 最低价不做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25. 评标程序

按照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在上一步评审中投标人被按无效投标处理的或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六、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26. 定标程序

26.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26.2 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者为中标人。

26.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6.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评标后直接确定中标人。

26.5 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6.6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

出。

27. 中标通知书

27.1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7.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8. 中标合同的签订

28.1 采购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2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29.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29.1 采购代理机构将项目备案资料交接于采购单位后，采购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9.2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按工程类标准收取。

30. 其他

30.1 开标后，如果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应予无效投标处理。如果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应予废标。废标后，报告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同意，重新组织招标或采用其他方式继续采购。

30.2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或在评标期间，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报告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按照相关原则，做出重新组织招标或采取其他方式继续采购的决定。

30.3 投标设备符合（国办发〔2007〕34 号）文件精神，进入政府强制采购节能货物制度清单（有效期内）的，提供证明文件（详见评标方法）。

投标单位属于（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

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及有相关部门的小企业认定证明文件的，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投标单位属于（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及有相关部门的残疾人认定证明文件的，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投标单位属于（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有相关部门的认定证明文件的，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齐全，真实、有效的可享受优惠折扣否则不享受优惠折扣。

30.4 质疑

30.4.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4.2 投标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0.4.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递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0.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30.4.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0.4.5.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及联系电话；

30.4.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0.4.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0.4.5.4 事实依据；

30.4.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0.4.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0.4.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理：

30.4.6.1 质疑投标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30.4.6.2 质疑投标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0.4.6.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30.4.6.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30.4.6.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30.4.6.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30.4.6.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30.4.6.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0.4.7 质疑答复

30.4.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0.4.7.2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项目所在地财政局提起投诉。

30.4.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质疑递交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兴达路 375 号国际商务大厦六楼 610 室

联系人：李强 联系电话：18691998073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项目所在地财政部门提出投诉，质疑是投诉的前置条件。

30.4.9 投诉

30.4.9.1 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30.4.9.2 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0.4.9.3 供应商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

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0.4.9.4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②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③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投诉将被驳回，并将提出投诉的投标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0.4.9.5 依法严惩捏造事实诬告陷害、诽谤他人的行为。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②《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第三章 商务要求

条款号	内容
1	采购人名称：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 项目名称：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一标段/二标段/三标段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	施工地点：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指定地点。
3	工期：90天。
4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工程质量：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5	1. 投标报价 1.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2 投标报价：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工程、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项目服务费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工程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1.3 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补充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均不予接受。 2. 付款方式 2.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工程款的百分之三十（40%）作为预付款。 2.2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①按月按工程进度付款；②工程结算审计结束后支付至工程审计总价的97%，剩余3%待工程质保期责任期满后一次性付清。
6	质量要求：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 1. 所选工程材料设备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满足投标要求。 2. 工程质量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按照招标预算内所有材料必须严格按照要求达到国标。 3. 中标单位应遵照国家规定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及要求作出明确承诺。
7	验收： 1、验收依据以合同采购文件及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2、乙方使用的主要材料必须严格按照设计要求进行采买，无条件接受甲方的检验和验收； 3、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十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4. 工程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应尽快办理移交。不论什么原因，乙方无留置权。 5. 验收依据： （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2）招标文件； （3）中标单位的投标响应文件及澄清函（如有提供）； （4）工程量清单； （5）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8	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

	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及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9	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投标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投标人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投标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10	保险： 施工期间，投标人承担保险责任。项目施工期间，出现任何保险问题，均为投标人承担。
11	运输： 选择运输距离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施工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费、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注：商务条款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业务用房维修
改造工程

发包人（甲方）：

承包人（乙方）：

2. 质量保修期：质量保修期至少一年。具体合同可进行详细约定。

3. 质量保修责任：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部分，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后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维修费用由承包方承担。非承包方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发包方承担。

七、安全责任

1. 乙方施工过程中，应遵循劳动合同、安全防护等相关法律法规，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损失。非乙方责任造成的伤亡事故，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和损失费用。

2. 工程施工过程中若发生一切事故，由乙方负责，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发包方，并积极处理善后事宜。

八、违约责任

乙方采购的材料必须保证质量，且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否则，应及时、免费按照甲方要求更换并赔偿甲方损失。

九、合同纠纷解决方式：协商不成的在发包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 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承包人：（公章）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注：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内容由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协商确定。

第五章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 2、建设地点：一标段在横山区看守所、拘留所；二标段在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三标段在横山区城关街道稻地沟路铁骑中队。
- 3、工期：90天。

二、编制依据

- 1、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施工图纸；
- 2、《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以及《陕西省绿色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其他相关的计价依据和办法；
- 3、陕建管发（2025）10号关于印发2025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等计价依据的通知；
- 4、正常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法以及现行的施工规范及验收规范，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 5、省、市有关工程造价方面的法规、文件及国家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
- 6、材料、设备价格参考《榆林市建设工程材料价格信息》2025年第6期信息价及《榆林建设工程材料价格信息》2025年第3期信息价；
- 7、计价软件采用广联达计价平台GCCP7.0(7.5000.23.1)版本。

三、其他项目

本项目包括3个标段，投标人按照所选项目标段进行投标。本项目各标段均设有预留金。具体如下：

标段号	标段名称	预算金额 (元)	工程部分 (元)	预留金 (元)
一标段	看守所拘留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	4905066	4762166	142900
二标段	执法办案监督管理中心维修改造	1802450	1749950	52500

三标段	铁骑中队业务用房维修改造	1939984	2752984	87000
-----	--------------	---------	---------	-------

四、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见附件（系统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备注：因新点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技术限制，平台暂不支持图纸格式文件的上传。如供应商在参与项目过程中需要相关图纸，请务必主动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联系（联系电话：18691998073，非工作时间勿扰）。代理机构将在接到申请后，将统一将图纸发送至各供应商指定的电子邮箱。逾期未联系导致的一切后果，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第六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并依次排序。

二、评标程序

按照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等工作程序进行评标。

1、投标文件初审

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分别按照以下内容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一项不合格即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1 资格性检查:

1.1.1 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见前附表要求)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齐全、真实、有效。

资格条件			
序号	资格项	审查内容	合格条件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响应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响应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3	项目负责人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的注册人员且具备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持有有效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提供无在建工程、无不良记录(提供网页截图或承诺);	响应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4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完整且有效的2024年度或2025年度赋码后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info.gov.cn/) 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响应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证明资料
5	社保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2025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响应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证明资料
6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2025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响应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证明资料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响应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证明资料
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响应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证明资料
9	信用记录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 (https://credit.yl.gov.cn)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响应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证明资料
10	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	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	响应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证明资料
11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	响应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证明资料

	书》	用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	
12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供应商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供应商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响应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响应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证明材料

1.2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评审表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
2	投标文件语言 投标文件语言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 三处均无遗漏，并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完全一致。
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需逐页盖章且无遗漏。
5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一）投标函；（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三）投标保证金承诺书；（四）投标报价表；（五）投标方案说明书；（六）商务响应说明书；（七）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八）资格证明文件及其他。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7	投标信用承诺书 投标信用承诺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开标一览表 (1)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2) 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3) 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4)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9	技术/服务要求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工程要求，技术/服务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10	预防不正当竞争 投标人的报价不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情况。

11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规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的情形见附注）
12	无其他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条款。
13	合同条款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2、澄清有关问题

2.1 对于可能出现的投标报价不一致和文字文本差异按以下方法确定修正。

2.1.1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2 评委会将按照上述原则修正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修正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1.3 对于投标文件中的非重大偏离，如果出现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评标价格的确定：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为有效投标。对于所有有效投标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评标价格的确定。

3.1 政策性价格优惠折扣规定

3.1.1 所投分包的所有投标设备进入节能清单（有效期内）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3%）；（不是所有投标设备的均享受此项优惠）

3.1.2 所投分包的所有投标设备进入环境标志设备清单（有效期内）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不是所有投标设备的均享受此项优惠）

3.1.3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评标价计算规则：

3.1.3.1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3.1.3.1.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1.3.1.2 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办法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1.3.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1.3.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3.1.3.4 评标价的计算：

投标人为非联合体投标的情况：小型企业，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0%）；微型企业，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0%）；

3.1.3.4.1 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且联合体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评标价计算：

与小型企业联合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6%）；

与微型企业联合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6%）。

3.2 对于不享受以上政策性优惠价格调整的，其评标价=按照以上 2.1 条款修正后的投标总价。

4、比较与评价：

对所有有效投标进行了评标价确认之后，由评委会各成员按照下列《评标因素及权重分解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比较、评价打分。

5、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称：

汇总全体评委对每个投标人的赋分，计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一标段看守所拘留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投标报价 (30分)	(a) 设最高限价，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做无效标处理，低于最高限价为有效报价；
---------------	---

	<p>(b) 价格分采用插入法计算, 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数平均值。投标人的总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的 1%扣 0.5 分; 每低于基准价的 1%扣 0.25 分, 扣完为止。</p> <p>(c) 各投标人的价格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30-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评标基准价*100*W 注: 1.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2. W=W1 或 W2, W1=0.5; W2=0.25</p>
<p>施工方案 (35分)</p>	<p>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合理、详细的施工方案, 方案需包含: ①施工方法及施工工艺; ②确保文明施工, 环境保护的组织措施; ③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④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⑤施工进度或施工网络图; ⑥工期保障措施 (对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及施工进度计划措施, 需包括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做出详细、具体的说明) ⑦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p> <p>二、评审要求 每具有一项得 5 分, 最多得 35 分。在此基础上, 方案中存在缺陷的, 每 1 项中每有 1 处扣 0.5 分, 每项最多扣 5 分, 扣完为止。(缺陷是指: 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笼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何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p>
<p>资源配置计划 (8分)</p>	<p>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完整的资源配置计划, 内容需包含: ①施工机械设备投入计划; ②主要施工材料供应计划等, 保障本项目顺利实施。</p> <p>二、评审要求 每具有一项得 8 分, 最多得 8 分。在此基础上, 方案中存在缺陷的, 每 1 项中每有 1 处扣 0.4 分, 每项最多扣 4 分, 扣完为止。(缺陷是指: 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笼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何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p>
<p>服务承诺 (9分)</p>	<p>一、评审内容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提供服务承诺, 服务承诺包括: ①有良好的承诺和执行合同的能力; ②售后服务 (包括验收方案、工程保修期内的定期回访方案、及保修责任及保修承诺); ③承诺在现上岗服务人员因病不能工作的, 及时请调其他上岗服务人员补充, 确保采购需求服务工作的正常进行。</p> <p>二、评审要求 每具有一项得 3 分, 最多得 9 分。在此基础上, 方案中存在缺陷的, 每 1 项中每有 1 处扣 0.3 分, 每项最多扣 3 分, 扣完为止。(缺陷是指: 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笼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何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p>

<p>应急预案(3分)</p>	<p>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可能出现的问题(如重大故障(包括但不限于因施工造成的水、电、通信的中断抢修,恶劣天气,人为因素等情况))</p> <p>二、评审要求 每具有一项得3分,最多得3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1项中每有1处扣0.3分,每项最多扣3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笼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等等任何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p>
<p>拟派本项目人员(12分)</p>	<p>1.投入人员(3分) 投入本项目的其他项目组成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人员,施工员,质量员、资料员,材料员、安全员等),满足施工要求,所附相关证明材料齐全(岗位证书及身份证),每提供一项计0.3分,最高计3分。</p> <p>2.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人员保障方案(9分) 针对本项目拟投入专业技术人员配备齐全,分工合理,组织结构完善,提供的人员及保障方案明确且完善,方案内容包含:①人员配备齐全,职责明确、分工清晰;②详细的岗位职责制度及考核办法;③人员经验丰富。 评审依据:每具有一项得3分,最多得9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1项中每有1处扣0.3分,每项最多扣3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笼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等等任何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p>
<p>合理化建议(3分)</p>	<p>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根据其价值及可采纳性,合理性情况计0-3分。</p>
<p>注:1. 缺项或严重错误,该分项得0分,需2/3以上评委认定。 2. 因项目为不同招标形式,上述资格审查材料需在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时提供清晰可见,加盖公章的扫描件,模糊不清的按无效证明处理。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二标段: 执法办案监督管理中心维修改造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p>投标报价(30分)</p>	<p>(a) 设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做无效标处理, 低于最高限价为有效报价; (b) 价格分采用插入法计算, 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数平均值。投标人的总报价每高于基准价的1%扣0.5分; 每低于基准价的1%扣0.25分, 扣完为止。</p>
-------------------------	--

	<p>(c) 各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30-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评标基准价*100*W 注：1.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2. W=W1 或 W2, W1=0.5; W2=0.25</p>
施工方案 (35分)	<p>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合理、详细的施工方案，方案需包含： ①施工方案及施工方法；②确保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组织措施；③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④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⑤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⑥工期保障措施（对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及施工进度计划等），需包括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做出详细、具体的安排； ⑦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p> <p>二、评审要求 每具有一项得5分，最多得35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1项中每有1处扣0.5分，每项最多扣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笔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意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p>
资源配置计划 (8分)	<p>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完善的资源配置计划，内容需包含：①施工机械设备投入计划；②主要施工材料供应计划等，保障本项目顺利实施。</p> <p>二、评审要求 每具有一项得4分，最多得8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1项中每有1处扣0.4分，每项最多扣4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笔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意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p>
服务承诺 (9分)	<p>一、评审内容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提供服务承诺，服务承诺包括①履约能力承诺及履行合同的能力；②售后服务（包括验收方案、工程保修期内的定期回访方案、及保修责任及保修承诺）；③承诺若出现上岗服务人员因事不能工作的，及时请调其他上岗服务人员补充，确保采购需求服务工作的正常进行。</p> <p>二、评审要求 每具有一项得3分，最多得9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1项中每有1处扣0.3分，每项最多扣3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笔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意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p>
应急预案 (3分)	<p>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可能出现的问题及重大故障（包括但不限于因施工造成的水、电、通信的中断故障、恶劣天气、人为因素等情况）</p>

	<p>二、评审要求</p> <p>每具有一项得3分，最多得8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1项中每有1处扣0.3分，每项最多扣3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笼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何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p>
拟派本项目人员(12分)	<p>1.投入人员(3分)</p> <p>投入本项目的其他项目组成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检员、资料员、材料员、安全员等)，满足施工要求，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齐全(岗位证书及身份证)，每提供一项计0.5分，累计计3分。</p>
	<p>2.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人员保障方案(9分)</p> <p>针对本项目拟投入专业技术人员配备齐全、分工合理，组织结构完善，提供的人员及保障方案明确且完善，方案内容包括：①人员配备齐全，职责明确、分工清晰；②详细的岗位职责制度及考核办法；③人员经验丰富。</p> <p>评审依据：每具有一项得3分，最多得9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1项中每有1处扣0.3分，每项最多扣3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笼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何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p>
合理化建议(3分)	<p>投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根据其价值及可采纳性、合理性情况计0-3分。</p>
<p>注：1. 缺项或严重错误者该分项计0分，需2/3以上评委认定。</p> <p>2. 因项目为不见面开标形式，上述资格审查材料需在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可见、加盖公章的扫描件，模糊不清的按无效证明处理。</p> <p>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三标段：铁骑中队业务用房维修改造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投标报价(30分)	<p>(a) 设最高限价，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做无效标处理，低于最高限价为有效报价；</p> <p>(b) 价格分采用插入法计算，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投标人的总报价每高于基准价的1%扣0.5分；每低于基准价的1%扣0.25分，扣完为止。</p> <p>(c) 各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30-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评标基准价*100*W</p> <p>注：1.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p>
-----------	---

	2. $W=W1$ 或 $W2$, $W1=0.5$; $W2=0.5$
施工方案 (35分)	<p>一、评审内容</p>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合理、详细的施工方案，方案需包含： ①施工方案及施工工艺；②确保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组织措施；③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④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⑤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⑥工期保障措施（对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及施工进度计划措施，需在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做出详细、具体的说明） ⑦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p> <p>二、评审要求</p> <p>每具有一项得5分，最多得35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1项中每有1处扣0.5分，每项最多扣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笔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意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p>
资源配置计划 (8分)	<p>一、评审内容</p>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完善的资源配置计划，内容需包含：①施工机械设备投入计划；②主要施工材料供应计划等，保障本项目顺利实施。</p> <p>二、评审要求</p> <p>每具有一项得4分，最多得8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1项中每有1处扣0.4分，每项最多扣4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笔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意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p>
服务承诺(9分)	<p>一、评审内容</p> <p>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服务承诺，服务承诺包括①有良好的承诺和履行合同的能力；②售后服务（包括验收方案、工程保修期内的定期回访方案及保修责任及保修承诺）；③承诺若出现上岗服务人员因病不能工作的，及时请调其他上岗服务人员补充，确保采购需求各项工作正常进行。</p> <p>二、评审要求</p> <p>每具有一项得3分，最多得9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1项中每有1处扣0.3分，每项最多扣3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笔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意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p>
应急预案(3分)	<p>一、评审内容</p> <p>针对本项目可能出现的问题及重大故障（包括但不限于因施工造成的水、电、通信的中断抢修，恶劣天气、人为因素等情况）</p> <p>二、评审要求</p> <p>每具有一项得3分，最多得3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1项中每有1处扣0.3分，每项最多扣3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p>

	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笼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本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何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
拟派本项目人员 (12分)	1. 投入人员 (3分) 投入本项目的其他项目组成人员 (包括但不限于: 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资料员、材料员、安全员等), 满足施工要求, 所附相关证明材料齐全 (岗位证书及身份证), 每提供一项计 0.5 分, 最高计 3 分。
	2.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人员保障方案 (9分) 针对本项目拟投入专业技术人员配备齐全, 分工合理, 组织架构完善, 所提供的人员及保障方案明确且完善, 方案内容包含: ①人员配备齐全, 职责明确、分工清晰; ②详细的岗位职责制度及考核办法; ③人员经验丰富。 评审依据: 每具有一项得 3 分, 最多得 9 分。在此基础上, 方案中存在缺陷的, 每 1 项中每有 1 处扣 0.3 分, 每项最多扣 3 分, 扣完为止。(缺陷是指: 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笼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本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何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
合理化建议 (3分)	投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 根据其价值及可采纳性, 合理性情况计 0-3 分。
注: 1. 缺项或严重错误者该分项得 0 分, 需 2/3 以上评委认定。 2. 因项目为不见面开标形式, 上述资格审查材料需在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可见、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模糊不清的按无效证明处理。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备注:

1) 各评委独立打分。

评标得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 该评委的打分作废, 不计入总分。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 比较价格得分, 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 若价格得分仍相同, 比较技术得分, 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 若技术得分仍相同, 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 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4)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评标过程中, 若出现特殊情况时, 由评标委员会决定暂停评标, 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

三、定标:

1、评标结果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2、采购人可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投标人，也可自行确定中标单位，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3、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单位“中标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同时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4、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击【项目流程·项目管理·评标结果查看】，查看本单位的最终得分与排序。

5、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相关规定将评审报告送监管机构备案。

第七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SXTACD2026-004

榆林市公安局横山分局业务用房
维修改造工程__标段

投 标 文 件

投标单位：_____ 公司名称 _____ (公章)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一) 投标函.....	页码
(二)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页码
(三)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保证金）.....	页码
(四) 投标报价表.....	页码
(五) 投标方案说明书.....	页码
(六) 商务响应说明书.....	页码
(七)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页码
(八) 资格证明文件及其他.....	页码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 <u>采购人名称、采购代理机构名称</u>			
企 业 法 定 代 表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人名称、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授权本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采购项目名称+标段：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授权书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开标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天。

委托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被授权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授权人手机号码：_____授权人邮箱：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大会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三、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 _____

供应商: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人代表: 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 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 不从事以下违法违规行为: 1. 围标串标; 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形式弄虚作假投标; 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 恶意竞标; 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供应商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监管部门、交易人、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全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 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 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未将合同原件送至招标代理机构备案; 放弃中标; 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 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 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 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 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供应商(盖章): _____

承诺时间: _____ 月 _____ 日

说明: 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 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后附: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申报截图

四、投标报价表

4.1 开标一览表

单元：(元)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标段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小写金额： 大写金额人民币：
工期	
项目经理	
质量标准	
其他声明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期：_____

4.2、投标分项报价表

(以广联达软件生成格式为准)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并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五、投标方案说明书

投标施工方案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附表1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标段：_____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注：1. 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2. 投标人应书面承诺投标文件中人员的真实性。

3. 附项目拟派人员相关证件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2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毕业院校专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执业注册			职 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注：表后须附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如果有）等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六、商务响应说明书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标段:

序号	内容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

注: 1. 本表根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逐项响应。偏离说明: 无偏离、优于, 不允许负偏离, 如优于请具体说明。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 不得虚假响应, 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七、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

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不用虚假应标方案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单位。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单位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授权代表：_____（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承诺书II

致：陕西泰安诚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资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陕西泰安诚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不良行为记录为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陕西泰安诚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声明：近三年因项目质量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V

致：陕西泰安诚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八、资格证明文件及其他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准备、封装在投标文件中。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人的企业简介；
-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其他可以证明投标人实力的文件，如业绩证明资料等。

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标段：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金额(万元)	完成日期	服务单位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注：1. 投标单位应如实列出相关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报价申请被拒绝。

2. 投标人应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

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自开标之日起一年）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

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承诺书标题按照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确定。

后附信用榆林上传截图

附件 2

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 _____

供应商: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人代表: 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 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 不存在以下违法违规行为: 1. 围标串标; 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 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 恶意竞标; 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供应商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监管部门、交易中心、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权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 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 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未将合同原件送至招标代理机构备案; 放弃中标; 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三) 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 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 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 自愿接受 1 至 3 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供应商(盖章): _____

承诺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说明: 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 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后附: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申报截图

附件3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非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非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虚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备注：如不用请划“/”，不得删除本表。

附件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如不用请划“/”，不得删除本表。

附件5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本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投标人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如不用请划“/”，不得删除本表。

附件6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说明：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应按第五章评标办法第4条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清单或目录所标页复印件)，并在《货物分项报价表》中提供相应数据。

①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号节能产品及其他强制采购产品)；

②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标时不予以考虑。

备注：如不用请划“/”，不得删除本表。

附件 7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在____项目名称/标段____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妨碍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 投标人（盖章）：____

承诺时 年 月 日

注：此附件作为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承诺时间有效期为一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申报截图

附件 8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 项目名称+标段 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 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 不存在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迫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管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 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管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 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 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投标人： _____

承诺人（签字）：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注：此附件作为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承诺时间有效期为一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申报截图

关于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及操作指南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交易函〔2021〕19号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工作的通知》（榆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要求

从2021年10月20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须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制作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对应的模板

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组织人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细致，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联系人：董靖

联系电话：0917-2515062

特此通知。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